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蔡淑芬
電話：06-2991111#8324
傳真：06-2982639
電子信箱：tc7500@gmail.com

受文者：臺南市後壁區新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6月11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一)字第1040564490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564490A00_ATTCH2.doc)

主旨：檢送本市104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教師個人精進教學檔案」與「學生精進學習檔案」徵選實施計畫(如附件)，請鼓勵所屬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暨本市104年度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二、目的：

(一)樹立各校教師教學特色，激勵教師自我成長進修。

(二)促進各校教師經驗交流，提供教師真實具體案例。

(三)分享各校學生學習經驗，充實學生多元學習型態。

(四)激發教師創新教學動機，精緻課程活動設計品質。

(五)協同親師參與學生學習，了解學生成長進步軌跡。

(六)活化靜態書面檔案資料，拓展檔案呈現廣度深度。

三、活動對象：本市公、私立國小教師及學生。

四、活動項目：

(一)教師個人精進教學檔案：建議2年內參加教師專業發展

評鑑之學校至少送一件。本項不分組別，每位教師以一件為限。

(二)學生精進學習檔案：13班以上學校請送件參加，12班以下學校自由參加。本項再細分為A組（24班以下）與B組（25班以上）組別進行評選，每位學生以一件為限。

五、檔案送件：各項參賽作品請詳細填寫「教師精進檔案比賽作品送件單」並將檔案作品（含：1.完整紙本一本、2.光碟一份、3.送件單）於104年7月1日（星期三）至104年7月31日（星期五）期間遞送至佳里區子龍國小教導處（722臺南市佳里區三協里5號王自強主任收）。

六、本案倘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子龍國小王自強主任，聯絡電話：7262913#12，網電：221010。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5-06-11 13:54:29